



麗豐控股

麗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5)

一般披露公佈

本公佈乃由麗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三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全資附屬公司（「買方」）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已成功於公開拍賣中由廣州市政府購入三塊位於越秀區(a)東華東路588-596號、(b)大沙頭路與沿江東路交界處及(c)觀綠路22-28號第三段之土地，總代價為人民幣316,000,000元。

該等地塊獲准發展之建築面積分別約為：土地(a)為10,600平方米、土地(b)為8,800平方米及土地(c)為14,000平方米。土地(a)可發展住宅物業，土地(b)可作商業/金融業用途，而土地(c)則可發展商住物業。土地(a)及(b)將於購買交易完成後交吉。土地(c)則將於若干遷徙工作完成後交吉。

買方已支付人民幣13,000,000元作首期訂金，餘額人民幣303,000,000元將於30日內繳付。收購資金擬由本公司從其於二零零七年四月發行之美元優先票據所得款項中撥付。

董事認為上述收購與本公司增加土地儲備之政策一致，並為本公司提供一個於廣州增加物業項目之良機。在廣州經濟續持增長之情況下，董事相信對商住物業之需求將保持強大。

承董事會命
麗豐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楊錦海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建岳先生、林建名先生、林建康先生、林孝賢先生、余寶珠女士、劉樹仁先生、譚建文先生、張森先生與鄭馨豪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明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怡瑞先生、林秉軍先生與古滿麟先生。